法，再来重修或进一步修改清史，是很有好处的，也是非常必要的。

编纂清史的体例问题，《编纂规划草案》中已经指出：“除了在观点上应坚持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之外，在体例上似乎应当注意下述两点：一是注意吸收我国史学的优秀传统，融会纪传体、编年体、本末体等诸体裁之长，同时根据现代史学的发展水平，有所发展，有所创新；二是应便于分工，便于加速全书的完成。”我完全同意这个意见，需要补充说明的是：纪传体的本纪部分，是按历朝诸帝的年月先后编写的，即系编年体；诸志部分乃是分门别类，而各类起止，即以事相从，当系本末体；列传是传；表仍是表。可见纪传体已融会诸体裁之长。如果在纪传体之内，又另增编年、本末两体，通史之外又有专史，大事记之外又有编年，岂不是叠床架屋，何所适从？何况同一条史料如何运用于同一部书中而又能避免重复呢？此其一。

体例只是形式，关键在于内容。如果真能坚持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对原来刊印的《清史稿》这部七、八百万字的大型纪传体的清王朝断代史，从立场观点到所采用的每一条史料和史实，进行严格的审订和详尽的校勘；甚至对诸纪、志、列传和各表部分，或增或减，或取或舍，细加推敲、考核；即在文字上也进行一番严密的加工，都要实事求是地做到将《清史稿》一书经过整理、加工之后，改造成一部新的用纪传体编纂的清王朝断代史，简称《清史》，上配二十四史而为二十五史，“旧瓶装新酒”，又有什么不好呢？此其二。

如果说，到了八十年代的今天，为什么不能用新体裁写一部崭新的章节体的新清史呢？回答是肯定的，不但是可能的，而且完全是应该的。但这是另外一回事，因为用新体裁写清史，不但我们这一代人要写，就是下一代甚至以后若干代的人仍然要写；不但任何集体可以写，就是任何个人也可以写；可以写成几卷本的清史，也可以写成十几卷甚至上数十百卷本的大型清史。此其三。

总之，目前编修清史应在原有《清史稿》的基础上组织大家分工合作，进行细致的审核、校勘和加工，也许这是一件事半功倍的工作。与此同时，每年召开一两次讨论会，对统一认识也是非常必要的；再则，大力出版一些资料，专书也好，属于第一手资料的档案资料也好，能搜集到多少就出版多少。出版资料，应先作出统一规则，最好也有统一格式，发动全国各大图书馆的同志积极参加，放手让大家一齐来搞。这对重新编修清史是会有很大促进作用的。

我对编纂大型《清史》的几点想法

商　鸿　逵

关于编写大型《清史》的体例问题，我想谈几点粗浅的看法，刍荛之见，仅供参考。

一、《清史编纂规划》中将体例分作五个部分：1、通史。2、专史。3、传记。4、大事记（或清史编年）。5、图录。其中除通史和图录外，皆源出旧纪传体史的志、列传和本纪。这应是对的，因为二千多年来编史成法，必有可取，不能概废。当然可以改换标题，增广篇幅。对此，我于标题及内容有这样的一些想法，首先总的书名，应将《清史》一名加

上一二字，或称《清代史》，或称《清代全史》，而不称《清史》以免有继续清官定二十四史之误解，因为这不是《清史稿》的订正和补充，是一部新的创编。其次，第一部分“通史”可作“通纪”，即本于《左传》和《资治通鉴》。规划中的“大事记”或称“清史编年”，实即本通鉴之作。清人夏燮《明通鉴》就是一部可称许的佳著，而《清通鉴》尚无成书，“清史编年”完稿，即可如规划所说，“可以单独出书”了。又觉得以“通史”之称作为第一部分，体例和内容，难于处理，从古例说司马迁《史记》、郑樵《通志》均属通史之作，梁武帝肖衍曾编过《通史》四百八十卷，可惜未得传世。从今例说，所谓通史乃系参照外国人的写史体裁，其于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等无不包罗，以之入于这部《清史》，令人产生不协调之感，并且也容易和其他部分发生重复。

二、我建议可以加写一个“大事始末”，这部分并非如袁枢与司马光，而是内容力求详尽，丰富多彩。此所谓“大事始末”即是“要事专题”，举凡一代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等重要活动，毕载于此。回忆昔年孟森先生曾给过我一个《清史纪事本末》拟目，希望有人能成此书。此稿十年浩劫，在混乱当中丢失了。这种著作易于掌握和明瞭一代史事大端，在这点上是要超胜今体通史的。我们培养研究生，常使先读宋、元、明史纪事本末，用意即在于此。

三、“专史”之称可改“专志”。自《汉书》以来于专类史事皆以“志”称，志亦史也，沿用何伤。在所规划的二十一篇外，还可增加，如“礼制”、“风俗”等，并属重要。

四、“人物传”之称比“列传”为好，具体明白，所收人物必须审查其人生平所作所为有益国家民族，足以影响当时，重传后世。更须加以分类，我们对待古人，从今日的立场和观点来看，当不计较显贵和平民，然而若将顺治帝福临同窦二东，嘉庆帝颙琰同王聪儿放在一起，总是不合适的，烈女烈男都要，清官要、贪官也要，贪官可以作历史上的反面教员之用。

五、表和图还应加多加细，要尽多地制表，尽细地绘图。举例说，对农民战争须绘制进行战斗所经过的村镇和山川；对地方物产须画列特产地点和品类等等。

六、这部以千万字计的《清史》巨著，用何样文笔来写是值得考虑的问题。当然，时至今日，我们决不能用古文写，但也不宜用今语，怎么办？我的初步想法，可以试用一种古文今语参合的简洁文字，既不要“之乎者也”，也不要“啊吗呢呀”。可以使用习惯成语，却须避开难解僻典。我切望在编纂这一巨大部头的新型《清史》的过程中，创造性的试验锻炼出一种简洁平易的写史文字来，韩愈“文起八代之衰”，我们要来个“文振当代之盛”。

七、这部《清史》的编纂，务必邀请兄弟民族的历史语言专家来参加，因为好多史实，特别属于边区的，他们能够提供丰富资料。这部多民族统一的伟大祖国的《清史》的完成，兄弟民族和我们都有责任，都有光采。现在写的这部《清史》是汉文本，接下去必当译为各兄弟民族的文字本。

以上为我涉想所及，聊供刍荛，肤浅保守，定必难免，切望同志们予以指正！

本刊启事

本刊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负责出版发行。凡个人订阅者，请通过邮局汇款到该出版社读者服务部；单位订阅一律通过银行信汇至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关东店分理处，帐号：6601—104，电报挂号：4858。本刊不办理订阅手续。